

深圳市赛格宝华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各位股东：

本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5 月 21 日（星期三）下午 15:00 在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宝华大厦 22 楼会议室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1 日（星期三）下午 15:00。

（二）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宝华大厦 22 楼会议室。

（三）召集人：深圳市赛格宝华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四）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五）出席对象：

1. 截止 2025 年 5 月 14 日（星期三） 下午收市时在深圳前海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因故不能出席者，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二)《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三)《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 (四)《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五)《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六)《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
- (七)《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八)《关于继续签订〈资金归集协议〉的议案》。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法人股股东凭单位证明、法人代表授权书、股权证明及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社会公众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权证明书。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 2025 年 5 月 21 日(星期三)下午 14:00 至 15:00。

(三) 登记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宝华大厦 22 楼会议室。

(四) 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后)、委托人股权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

四、其他事项

1. 会议联系方式：刘涛 0755-83779979。
2.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五、授权委托书

见附件。

深圳市赛格宝华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30 日

附件：

深圳市赛格宝华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于 2025
年 月 日（星期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宝华大厦 22 楼会议室
召开的本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

1.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2.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3. 委托人股东帐号：
4. 委托人持股数： 5. 委托书签发日期：
6. 委托有效期： 7. 代理人是否有表决权：是 / 否
8. 分别对每一审议事项投赞成、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

（1）对《会议通知》中所列_____项审议事项投赞成票；

（2）对《会议通知》中所列_____项审议事项投反对票；

(3) 对《会议通知》中所列_____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

9. 对可能纳入股东大会议程的临时提案是否有表决权： 是 / 否

10. 如果对可能纳入股东大会议程的临时提案有表决权，应行使何种表决权的具体指示：

(1) 对关于_____的提案
投赞成票；

(2) 对关于_____的提案
投反对票；

(3) 对关于_____的提案
投弃权票。

11. 如果股东对上述第 8 项和第 10 项不作具体指示，股东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是 / 否

委托人签名（盖章）（法人股东应加盖单位印章）